网络出版时间：2017-05-04 18:23:52
网络出版地址：http://kns.cnki.net/kcms/detail/44.1067.C.20170504.1823.040.html

中国当代网络小说的价值取向

——《何以笙箫默》与《罗密欧与朱丽叶》比较研究

韩　冷

［摘　要］从中国现代戏剧的萌芽到当代的大众文化，中国叙事文学深受莎士比亚戏剧的滋养。莎士比亚的著名悲剧《罗密欧与朱丽叶》与中国当代的网络小说《何以笙箫默》之间，内在情节结构有着惊人的相似性，从中可以管窥莎士比亚戏剧对于中国当代文学的深刻影响。莎士比亚戏剧深刻反映了文艺复兴时期的英国社会现实，具有深广的思想内涵和社会意义。莎士比亚是一个人文主义者，一个塑造女性形象的大师，他开创了塑造女性形象的新境界。莎士比亚对中国现代戏剧史的影响主要是通过“莎士比亚化”这一审美原则发生作用的。然而遗憾的是，《何以笙箫默》并没有继承莎翁积极的人文主义理想，而是在其中灌输了陈腐的父权观念。网络文学虽然有脱离现实故意编造的痕迹，但是它迎合大众文化的内在需求的同时，却委婉地表达了年轻女性并未获得真正经济独立的内在焦虑。

［关键词］网络小说　莎士比亚　比较　父权　大众文化
［中图分类号］I206.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114X（2017）03－0166－07

一、莎士比亚戏剧对中国叙事文学的深远影响

莎士比亚是英国文艺复兴时期的伟大诗人和作家，几百年来，他的戏剧被翻译成各种文字，在全世界广泛传播。莎翁是近代最早被介绍到中国，对中国文学影响最深远的外国作家之一。他的作品对我国的文学评论、现代戏剧和新诗均产生了极大影响。

20 世纪初期，中国现代戏剧从萌芽期开始，就一直深受莎士比亚戏剧的滋养，中国现代戏剧的主要奠基人曹禺、田汉、郭沫若、老舍、熊佛西、余上沅、白薇等人的创作都深受其影响。[①]1904 年，林纾和魏易用文言文合译了《英国诗人吟边燕语》。林纾甚至还为每个篇目都起了中国传奇式的名字，其中《罗密欧与朱丽叶》被译为《铸情》。郭沫若在《我的童年》中指出，林琴南翻译的《英国诗人吟边燕语》，使他感受着无上的兴趣，无形之间给了他很大的影响。[②]另外，此时赴国外留学的中国留学生辜鸿铭、陈寅恪、吴宓、李叔同、苏曼殊以及丰子恺等人都对莎士比亚的作品很感兴趣。1911 年，辛亥革命后，莎剧登上了中国文明戏的舞台，接

受西方文化较早的中国东部沿海城市，接连上演了 20 多部改编自莎剧的作品。1921 年田汉在《少年中国》杂志上发表了《哈姆雷特》的译文，这是用散文翻译的最早的莎士比亚中译本。[③] 1924 年田汉又出版了《罗密欧与朱丽叶》。1928 年邓以蛰将《罗米欧与朱丽叶》翻译为《若邈久袅新弹词》。[④]1930 年，胡适就任由庚子赔款建立的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编译委员会的主任委员一职，他有一个很大的翻译计划，莎士比亚戏剧翻译便是其中一项。其中，真正系统地、有计划地译介莎士比亚戏剧作品，是从梁实秋开始的，这个编译委员会的成果陆续交由商务印书馆印行。曹未风是我国有计划翻译莎士比亚全集最早的文学家之一，他从 1931 年起就开始翻译莎士亚戏剧作品。1932 年徐志摩翻译的《柔密欧与朱丽叶》片断发表在的《诗刊》和《新月》上。[⑤]1944 年，曹禺翻译的《柔密欧与朱丽叶》由重庆文化生活出版社出版。[⑥]建国初期，莎翁在中国也曾有过一段时间的繁荣。建国 10 周年的时候，莎剧译作的发行量达到 50 多万册，还有大批的莎评发表。1978 年，中文版的《莎士比亚全集》终于在延误 15 年后面世。1986 年，首届中国莎士比亚戏剧节在北京和上海同时举行。进入到 21 世纪后，霍建起导演的《情人结》，被誉为中国现代的“罗密欧与朱丽叶”。[⑦]总之，无论是精英文化还是大众娱乐，莎士比亚戏剧已经渗透到我们日常生活的每个角落。

二、内在结构的转换性使用

文学批评家哈罗德·布鲁姆认为，一部文学作品能够赢得经典地位的原创性标志是某种陌生性，这种特性要么不可能完全被我们同化，要么有可能成为一种既定的习性而使我们熟视无睹。前者最好的例子是但丁，而后者最好的例子就是莎士比亚。1959 年，莎翁创作完成了《罗密欧与朱丽叶》，作品描绘了一段发生在 15 世纪意大利的悲剧爱情故事。而《何以笙箫默》则由中国当代作家顾漫于 2003 年在晋江原创网上连载，并于 2005 年因为此文一举成名，作品叙写了一段发生在中国当代由校园及都市的爱情故事。虽然它们一个是来自英国莎士比亚的著名悲剧，一个是来自中国当代的网络小说，但是它们之间的内在情节结构却有着惊人的相似性，从中可以管窥莎士比亚戏剧对于中国当代文学的深刻影响。过去的东西依然像幽灵一般影响着我们今天的生活，莎士比亚就是这样一个不断影响当代艺术的幽灵。

首先，这两个作品都是相爱男女的家族有仇恨的爱情故事。《罗密欧与朱丽叶》中，凯普莱特家族与蒙太古家族素来有仇，经常发生械斗。在械斗中，朱丽叶的表兄提伯尔特杀死了罗密欧的朋友莫枯修，罗密欧又杀死了提伯尔特，然而，蒙太古家族的罗密欧却与凯普莱特家族的朱丽叶相爱成婚。

《何以笙箫默》中，何以琛的父亲向银行贷款投资房地产，楼房建到一半儿，银行由于信贷政策的调整，要提早收回资金。当时的赵默笙父亲正是银行行长，何父找他寻求帮助，赵父答应帮忙，然而就没有了下文。何父“赔了夫人又折兵”，不但贷款没有续期，活动经费也打了水漂儿。建筑商和材料商上门讨债，何父在躲避中，不慎从烂尾楼上失足坠落，当场死亡。何母原本身体就不好，听闻噩耗停止服药，也很快离世。当时的何以琛只有 10 岁，由邻居收养。何以琛和赵默笙在不知情的情况下相爱，当赵默笙的父亲去找何以琛，并希望资助他们两人一起出国后，何以琛才知道自己爱上的是仇人的女儿，他愤怒地向赵默笙提出分手，赵默笙在父亲的安排下伤心出国，何以琛虽然后悔自己的鲁莽，但却已经失去了赵默笙的任何消息。赵默笙回国后，与何以琛偶遇，两个人经历一番纠葛，发现彼此仍然深爱对方，并且迅速登记。

其次，两个作品都有男女主人公背着家族私定终身的情节。《罗密欧与朱丽叶》中，罗密欧与朱丽叶在知道家族仇恨的情况下，私定终身。颇具先锋意味的地方在于，结婚的建议是由朱丽叶首先提出来的，他们偷偷在神父的见证下缔结婚约，并且度过了夫妻之实的浪漫一夜。

在《何以笙箫默》中，作者将故事设计成，何以琛父母双亡，他没有告知养父母而私自与赵默笙完婚。赵默笙的父亲由于贪污入狱，在狱中自杀，而母亲与赵父感情不和，与赵默笙从来就不亲近，当赵默笙出国后，她们就彻底断了联系，所以从客观上来说，赵默笙也没有办法将自己的婚讯通知父母。这个情节的设置与《罗密欧与朱丽叶》有惊人的相似之处，是不是刻意为之没有足够的证据，但是为了这个相似的情节，作者特意将赵母设计成与赵父感情破裂，母亲素来就不喜欢女儿，也未免不近情理。当代中国也是一个婚姻自由的国家，如果赵母与赵父两人感情不合，随时可以选择离婚，没有必要非要拖到赵父锒铛入狱才决断，而且赵父事业有成，再找也易，既然是赵母不愿意，离婚更是顺理成章的事情。而且，赵父入狱后为了不牵连赵母，迅速与其离婚，可见他还是很爱妻子的。一个事业有成的男人，深爱着不爱自己的妻子，而妻子却迟迟不提出离婚，这情节也让人很难理解。一般夫妻不和，都是丈夫闹离婚，妻子不同意离婚，在小说里，这个情节的设置相当不符合中国的现实。中国绝大多数女性之所以委屈在一段不幸的婚姻中，基本上都是为了给孩子一个完整的家庭，既然赵母根本就不爱赵父也不爱赵默笙，又何来如此迁就呢？一个 20 岁的女孩儿，在一个陌生的国家，得知父亲因犯罪而暴亡的消息，这将是多么无助的一种状况，然而就在这种情况下，赵母毅然切断了与自己唯一的亲生骨肉的联系，这也未免太过狠毒了，与丈夫没有感情何以迁怒女儿？孩子本身没有什么错误，况且，母女之爱在任何一个国度都是女性舐犊情深的本能，然而赵母竟然没有这个本能，这个情节完全解释不通，不得不让人怀疑，作者根本就是，为了迎合《罗密欧与朱丽叶》中私定终身的情节模式，而故意如此牵强设定的。而且，赵母之前如此冷漠，但是当得知何以琛与赵默笙结婚后，却又非常担忧赵默笙的状况，这根本就前后矛盾，情节何以发生如此大的转变，没有足够的铺垫。相比之下，被网络诟骂的《何以笙箫默》电影版的改编倒是合理许多。在电影版中，赵母被设定成后母，这样她与赵默笙疏远就是比较能让人信服的情节设置，而且后母在赵父出事，赵默笙出国后，切断了一切与她的联系，实际上是为了保护赵默笙，希望她在国外用他父亲贪污的钱财好好生活，不希望中国公安找到她的踪迹，这样的情节设置也合理很多，足见改编比原作略胜一筹。

再次，悲剧发生后，家族仇恨不但没有化解，反而渐深的情节也是相似的。《罗密欧与朱丽叶》中，朱丽叶的表兄被罗密欧杀死后，朱丽叶的母亲曾经对朱丽叶说，家族将派人偷偷用毒药将罗密欧杀死。而《何以笙箫默》中，何以琛的养母，看着电视里赵父做了市长，也曾经对何以琛说，仇人终有遭到报应的一天。

而实际上，在《何以笙箫默》中，这个家仇情节的设置也是颇为牵强的。何父完全是由于自己生意失败而死亡，本质上与赵父没有任何关系，如果赵父有错也是收礼不办事的错，然而银行规定已出，他没有违规续期，也是讲究原则的行为。况且没钱继续建房，把地皮转手倒卖也是很容易的一件事情，怎么就会落得被逼债而死的下场？楼都没建成，何父也不可能在烂尾楼里办公啊，他怎么可能失足在烂尾楼里身亡？这些情节设置都不合理，作者创作严重缺乏生活基础，逻辑构思非常混乱。

还有，两部作品“二男二女”的婚恋模式也很相似。《罗密欧与朱丽叶》中，罗密欧之前深爱着另一位小姐，而这位小姐立下了终身守贞的誓言，当罗密欧在聚会上第一次见到朱丽叶之

后，立刻爱上了朱丽叶，并认识到这才是自己的真爱。朱丽叶被父母许配给帕里斯，而这之前朱丽叶已经与罗密欧秘密成婚。

《何以笙箫默》中，赵默笙在美国期间为了帮助邻居，与应晖假结婚，邻居出狱后，赵方才与应晖离婚，当她与何以琛再次相遇后，又与何以琛迅速结婚。在此之前，何以琛一直被养父家的女儿何以玫深爱着。所以，两个作品在情节结构上，都是“二男二女”模式。而且两位男士都非常爱慕女主角，女方都有两次婚约。除了男主角之外的另外一位男士也都非常优秀。帕里斯伯爵有学识有家势，年轻英俊；应晖则是硅谷白手起家的网络新贵，成熟英俊。

最后，家族仇恨终致和解的情节结构也非常相似。《罗密欧与朱丽叶》中，罗密欧因杀人被放逐，朱丽叶按照神父的指示，喝下毒药假死，等待罗密欧来墓地将其接走。然而，由于神父的差人并未送出消息，罗密欧又从仆人那里得知爱人已死的消息，他决定前往墓地喝下毒药与爱人共登极乐世界。罗密欧在墓地遭遇帕里斯，决斗中将其杀死，然后饮鸩而亡。此时，朱丽叶药力已过，从梦中醒来，发现爱人已死，也殉情而亡。这件事彻底震撼了两个家族，两个家族决定从此彻底和解，不再仇恨。《何以笙箫默》中，何以琛也明确回复赵母，他将忘记家族仇恨，与赵默笙幸福生活下去。两个作品和解的情节相似，只是在中国的网络小说中，男女主人公并没有殉情，悲剧变成了大团圆的结局，毕竟现代观众无法接受悲剧的情感打击。

三、父权阴影的大众文化渗入

莎士比亚戏剧深刻反映了文艺复兴时期的英国社会现实，凭借生动的人物形象、精巧的故事情节和明快的语言风格，尖锐地暴露了资本主义原始积累过程中的社会丑恶，以及造成的人性异化和扭曲，展现出人类自我意识的觉醒，以及对新兴价值观念的热烈期盼，具有深广的思想内涵和社会意义。[⑧]

莎士比亚是一个人文主义者，一个塑造女性形象的大师，他开创了塑造女性形象的新境界。他强调女性自身的才智和力量，主张女性有追求财富和幸福的权利，反对天主教的禁欲思想，反对中世纪的等级制度。《仲夏夜之梦》中的赫米霞，在封建淫威面前，毫不畏惧，傲然挺立，坚定执着地追求个性解放，追求自由平等，反抗父权压迫，对封建礼教、法律和王公表示了极大的蔑视和嘲讽。《威尼斯商人》中的鲍西亚，采取有效行动摆脱封建思想束缚，为寻求真爱而违背了父亲“三匣择婚”的遗愿。《第十二夜》中的薇奥拉，在争取人格独立、幸福权利以及人与人之间平等关系的斗争中，显示出忘我无私、坚贞不渝的品格。这些作品充满了对自由的渴望和对生活的热爱，反应了文艺复兴时代人们朝气蓬勃、勇于进取的精神风貌。[⑨]

莎士比亚对中国现代戏剧史的影响主要是通过“莎士比亚化”这一审美原则发生作用的。1934 年，茅盾以“味名”为笔名发表了《莎士比亚与现实主义》一文，指出莎士比亚是伟大的现实主义者，并第一次介绍了“莎士比亚化”的问题。“莎士比亚化”是马克思提出的莎士比亚戏剧创作中的现实主义美学原则。莎士比亚化要求严格地按照现实生活的本来面貌再现现实，要求通过对特定环境中人物的真实描绘，表现现实生活中的某些本质方面。[⑩]

20 世纪中国社会反帝反封建的历史使命决定了中国现代戏剧的社会实践性特征。无论是五四新文化运动时期的文明新戏、社会写实剧，还是创造社、南国社的浪漫主义戏剧，或者抗战时期的无产阶级戏剧，都非常强调戏剧的时代性和斗争性。因此，中国戏剧的“莎士比亚化”进程，与当时中国社会对以现实主义思潮为主体的外来戏剧的优先接纳有关。而南开新剧的代表作

《新剧正》对社会生活的艺术表现方式，实际上就是中国现代戏剧通过写实主义和启蒙主题确立“莎士比亚化”进程的重要标志。而这一阶段，中国现代戏剧“莎士比亚化”进程的主题，主要在于表达新时期的爱情、婚姻、伦理等方面的民主主义价值倾向。郭沫若的《三个叛逆的女性》、田汉的《获虎之夜》、欧阳予倩的《泼妇》、熊佛西的《一片爱国心》、汪仲贤的《好儿子》和胡适的《终身大事》等社会问题剧大量出现，标志着以启蒙主题为内涵的中国现代戏剧的“莎士比亚化”进程已经提上日程。[11]

比起世界上的其他任何国家，中国更擅长用莎士比亚的作品来传递自己的意识形态，而不是站在莎翁的立场来表达他的观点。莎士比亚已经不止是莎士比亚，他已经成为一个象征，一个信号，是你可以把很多东西放进去的一个容器。可以说，每一次对莎士比亚作品的接受，既包含着中国人对莎翁的理解，也包含着作家对时代的理解。然而遗憾的是，《何以笙箫默》并没有继承莎翁积极的人文主义理想，而是在其中灌输了陈腐的父权观念。大部分网络文学的研究者，来自文艺学专业，中国现当代文学专业的学者甚少，关于网络文学的整体研究偏重理论，而对作家和作品进行深入分析的文章很少，希望笔者的这篇小文能给网络文学个案研究带来一定的突破。

互联网为文学营造了一个新的发展平台，造就了一种新的文化现象。网络小说是指，由网民创作，在互联网首发和传播，供网民欣赏和参与的文学作品。网络革命在全世界发生，但是网络文学却中国这边风景独好，美国甚至出现了专门分享中国网络小说的网站，中国网络文学作为一支新生的文学力量扮演着文化输出软实力的作用。网络小说是资本驱动下的商业利润的产物，是大众文化的表征。码字赚钱的网络文学作家非常明确，创作网络小说的目的就是为了留住读者，让他们心甘情愿地付费订阅，心甘情愿地填满作者的荷包。大众文化是指，兴起于当代都市，与大工业密切相关，以全球化的电子传媒为介质，以消费意识形态来筹划和引导大众的，采取时尚化运作方式的当代文化形态。最初的网络文学创作源于作家自由表达的强烈热望，然而随着商业利益的不断介入，网络写手不得不在媚俗、悬疑、惊悚、情色和搞笑上大下功夫，网络文学逐渐变得缺少个性，千篇一律。大众文化的平面化、批量复制是以消解文化个性和创作性为目的的，物质追求的丰富多样性与文化追求的简单标准化显然构成了一个人类发展的悖论。当下网络小说写手数量庞大，小说的完本数量每天都在刷新，可是浩如烟海的网络小说中却是难觅佳作，甚至是排行榜上的前位作品都缺乏广度和深度。文学在轻松之外，有时也需要沉重，也需要尖锐的心灵撞击，需要深度和精美。文学的现实批判性，往往存在于文学与现实之间关系的对抗性之中，文学常常不甘成为现实的歌颂者与拥护者，而是扮演一种诋毁者与摧毁者形象。正如尼采所言，文化意义上的伟大是非政治的，甚至是反政治的。这使文学获得了一种独立性，表现出一种风骨和硬度。

各大网络小说的网站都有一些热门标签，这些标签赤裸裸地展示着作品能够给读者带来的感官刺激，“巧取”、“总裁”、“豪门”、“高干”和“虐恋”等等即是常见的标签，从中不难看出，金钱、权力和欲望是网络小说的基本主题，拜金主义、暴力崇尚以及男权思想是其宣扬的主要价值观。以 2015 年的统计数据来看，中国网络小说用户以 20 – 39 岁以下为主，覆盖了 7 成以上的网络用户，本科专科高中学历为主要人群，其中本科人群高达 46. 2 %，未婚人士占 58. 8%，女性言情类文学作品，基本以年轻女性用户为主。也就是说，网络文学的主要阅读群体，是课业繁重的高中生，精力过剩的大学生，刚进入社会不久寻求压力释放的年轻人，他们选择网络小说的主要动机都是为了娱乐休闲，过于严肃高蹈的主题难以给他们带来阅读的快感。大众文化是与官

方的主流文化和学界的精英文化相区别的，同时与传统农业经济下的民间文化也有差别，商业性、流行性、娱乐性和普及性是它的基本特征。读者缺少某种情感，就会去欣赏能够提供某种情感体验的类型小说，在幻想中代入，以至于融合故事主人公的情感体验，特别是高峰体验，以达到心理的补偿与平衡，产生愉悦感，恢复积极的心态，这种生命的本能，也使文艺作品发挥其各种功用成为可能。[12]

小说类型的形成，通常表现为一些作品对某些具有深远影响作品的靠近，其中重复的因素逐渐成为一种写作“定势”。它的主要功能在于能够突出地呈现某些情感体验，有效调动读者阅读的心理预期和情感参与，满足读者的心理需求。人类的行为是由欲望所控制的，欲望得到满足就会快乐，欲望受到抑制就会寻求心理补偿与痛楚释放。这就不难理解，为何追求权力、金钱和爱情这些人类基本愿望的满足，是网络小说的主题，因为这些愿望对于人类的生存、发展与繁衍至关重要，也是人类最容易匮乏的目标。[13]

《何以笙箫默》类型的网络爱情小说，以年轻女性为主要的阅读群体，具体说来就是高中大学和涉世未深的女性为主要读者群，《何以笙箫默》实际上也就是“霸道总裁爱上我”类型的情感小说。以《何以笙箫默》为代表的网络言情小说，不断地重复“男强女弱”的权利结构模式，以及“凤求凰”的两性叙事模式。从中可以看出，80 后女性作家审美风格的雷同。男生是事业型男，女生是花痴傻白甜，这样的创作思路，完全是男尊女卑的男权遗风在作祟，阴魂不散的父权思维支配着女性作家的创作。

我们每个人都是历史的女儿，我们每个人都是现实的囚徒，我们每个人都不可能有无尽的自由去飞翔。这种网络文化倾向的形成，既受中国传统宗法制的父权文化的影响，也受当下日韩电视剧的文化输入的影响。在日韩，直男癌更普遍，儒家伦理和日韩资本主义非常融合。西方互文性理论认为，这是文学的自我临摹，文学主要的参照范畴是文学，文本在这一范畴内部互动，就像更广泛的艺术之间的互动一样。文学话语独立于现实之外，在它的自我参照之下，文学把文学看成是自己临摹的对象。[14]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何以笙箫默》这个作品还传达了歧视离婚女性的思想，渗透着离婚女性不洁观。婚姻是女性的一种经历，它本质上与性经验、恋爱过程无差异，只是更加庄重地履行了婚约而已，婚姻失败的女性与婚姻失败的男性一样，永远有重新开始的机会，这种不洁观，其实是宗法制下处女情结的变体。

在当下的文化背景下，女性群体一方面充满勃勃生机，另一方面却前所未有地陷入困境。从传统文化一路走来的中国大众文化从来就没有摆脱过父权社会的阴影，它代表男性利益，反对女性权益，隐瞒歪曲现实的社会性别关系。大众文化不断地向女性输出，金钱和权力的世界是由男性主宰的世界，女性想要分享金钱和权力，就必须服从男性的控制，甚至是虐待，越是驯顺，男性越是喜欢。大众文化强化了父权权威和性别形象的刻板印象。甚至像《何以笙箫默》这样的女性作品中的女性形象也无法令人乐观，女性永远是被利用和拯救的对象，女性作者连同男权文化一起强化了女性的愚蠢与懦弱，甚至只有这种可怜状儿的女性，才能博得男性的一丝垂爱，这种本质上的男尊女卑思想已经沉淀在这些女性的集体无意识中，甚至已经成为广大女性自觉接受并有意遵从的基本准则。女性作者提不出自己的精神追求，她意识不到自己被看的命运，从而成为男权社会大众文化的同谋，这才是真正的悲哀。这个社会一切的娱乐、权力、经济和交往，将男性对女性的压迫，直男的男权主义作为中心。世界是男人的，也是女人的，但归根到底是男人

的。男权文化就是通过这种歪理邪说的精神奴役，潜移默化地剥夺了女性权利。男性通过对女性心理结构的“殖民化”而使女性心甘情愿地成为永远听命于男性的第二性。当文化的、压迫的、歧视的表述被彻底破除的时候，女人才能说，我们在多大程度上被我们的生理结构所决定。大众文化暂时克服了人们在现实中的茫然感和孤独感以及生存的危机感，但它也很可能大大降低了人类文化的真正标准，从而在长远的历史中加深人们的异化。

网络文学已经成为当代文学中一个不可或缺的文学现象，虽然并未吹响振聋发聩的号角，但却依然生机勃勃。网络文学虽然有脱离现实故意编造的痕迹，但是它迎合大众文化的内在需求，却委婉地表达了年轻女性并未获得真正经济独立的内在焦虑，或者说在心里上缺乏完全自立的安全感，文学表达的所有幻想都是现实焦虑的真实折射，反映出初入社会的年轻女性对于世事艰难的畏惧，对于女性人格独立的悲观主义态度。比如，随着耽美小说的出现，如果男人都开始爱男人了，那么女人也只能去其他时代找男朋友了，于是穿越小说，缓解了网络文学内在的性别焦虑。同时，在物质主义盛行的时代，物质性的东西注定成为寻找的对象。正如有学者所指出的，现代祛魅的工业主义和官僚主义只是一个牢笼，受陷于其中的人们无望地失去它们的个体价值，在这种文化里，除了对金钱的追求外，没有共同的理想和目标。⑮

女性文学作家应该具有强烈的女性主体意识，让女性问题引起社会的注意和关怀，努力寻找女性价值的积极意义，在文学与市场之间寻求一个平衡点，以对话式的视角面对男权文化，树立非分庭抗礼式的超越性别的写作范式，确定男性与女性都是伟大的基本认识，促进两性的真正平等，实现女性文学与大众文化的双赢。

男人与女人之间的关系是一个深奥的学术课题，也是这个世界上最有魅力的学术探索之一。男性和女性之间的关系是这个世界上最自然、最朴素的一对关系，他们共同构成世界，共同繁衍生命。男女两性的生理结构，决定了两性之间是合作与探讨的关系，而不是入侵与伤害的关系，当两性之间真正实现了不同体位的文化对话，而不仅仅是传教士的压抑与沉重，平等才真正意义上诞生了。男女的差异应该不再是压迫和霸权的借口，而是各自优势相互吸引的磁石。两性之间不应该是对峙分裂、冰火不容，也不应该是厮杀不休、两败俱伤，而应该是和谐共生、相濡以沫，更应该是彼此欣赏、相互滋养，共创美好未来。

①⑥⑧徐群晖：《论莎士比亚对中国现代戏剧的影响》，北京：《文学评论》，2003 年第 3 期。
②④王程熹：《〈罗密欧与朱丽叶〉两译本的比较研究》，玉溪：《玉溪师范学院学报》，2008 年第 10 期，第 28 页。
③陈启明：《〈哈姆雷特〉在中国的译介和研究》，南京：《文教资料》，2008 年 5 月上旬号，第 22 页。
⑤王超：《从〈罗密欧与朱丽叶〉中译本看文学翻译中的创造性叛逆》，武汉：《湖北第二师范学院学报》，2010 年第 3 期，第 129 页。
⑦吴晖：《莎士比亚在中国的一个世纪》，北京：《现代传播》，2013 年第 1 期，第 127 页。
⑨朱红霞：《透析莎士比亚喜剧作品中的人文主义爱情观》，绥化：《绥化学院学报》，2008 年第 4 期。
⑩⑪徐群晖：《论中国现代戏剧的“莎士比亚化”》，北京：《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2011 年第 8 期。
⑫⑬康桥：《网络小说的类型与独创性》，北京：《人民日报》，2013 年 8 月 13 日。
⑭⑮郑建军、李盛涛：《从小说主题类型看当代文学场的生态性问题》，成都：《当代文坛》，2015 年第 1 期。

作者简介：韩　冷，广东省社会科学院研究员，文学博士。广州　510635

［责任编辑　陶　樱］